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OMLION 中 聯 重 科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公 告

建議修改《公司章程》 及 建議吸收合併全資附屬公司

建議修改《公司章程》

因本公司業務發展的需要，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擬在本公司經營範圍中增加「農業機械」，並相應修改《公司章程》(「《章程》」)。同時，由於本公司工商登記機關對本公司營業執照的經營範圍內容進行了核准，擬修訂《章程》中經營範圍的部分用詞，以保證本公司營業執照和《章程》中關於經營範圍的表述一致。具體修訂如下：

序號	原條款	修訂後條款
1	第十三條	

建議吸收合併全資附屬公司

一、吸收合併事項概述

為適應本公司經營發展需要，優化本公司管理架構，減少管理層級，降低管理成本，整合本公司業務資源。本公司擬對全資附屬公司中聯重科銷售有限公司(「銷售公司」)進行吸收合併。吸收合併完成後，本公司存續經營，銷售公司的獨立法人資格將被註銷，其全部資產、負債、業務及人員等由本公司承繼。

本次吸收合併事項不構成本公司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關聯交易，也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情形。根據《章程》有關規定，本事項尚需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二、吸收合併各方的基本情況

1. 吸收合併方基本情況

公司名稱：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4300007121944054
企業類型：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資、上市)
法定代表人：	詹純新
註冊資本：	10,000萬元人民幣
成立日期：	1999年8月31日
住所：	湖南省長沙市岳麓區銀盆南路361號
經營範圍：	開發、生產、銷售工程機械、環衛機械、汽車起重機及其專用底盤、消防車輛及其專用底盤、其他機械設備、金屬與非金屬材料、光機電一體化高新技術產品並提供租賃、售後技術服務；銷售建築裝飾材料(不含矽酮膠)、工程專用車輛(不含乘用車)及政策允許的金屬材料、化工原料、化工產品；經營產品和技術的進出口業務(不涉及國營貿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額、許可證管理商品的按國家有關規定辦理申請)；房地產投資。

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未經審計的主要財務數據：合併資產總計10,151,853.54萬元人民幣，合併負債合計6,394,695.17萬元人民幣，合併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3,701,001.58萬元人民幣，合併營業收入2,226,210.53萬元人民幣，合併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257,628.90萬元人民幣。

2. 被合併方的基本情況

公司名稱：	中聯重科銷售有限公司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430100MA4Q4KJ64T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資或控股的法人獨資)
法定代表人：	郭學紅
註冊資本：	10,000萬元人民幣
成立日期：	2018年11月23日
住所：	長沙高新開發區麓谷大道677號2056房
經營範圍：	工程機械車、消防車、二手車、環衛設備、金屬材料、建築裝飾材料的銷售；工程機械、建築工程用機械、電梯、自動扶梯及升降機、生產專用起重機、生產專用車輛、消防車、化工、木材、非金屬加工專用設備的製造；化工原料銷售；化工產品零售；消防車維修、服務；工程機械維修服務；起重機械維修；機械設備租賃；建築工程機械與設備經營租賃；工程機械檢測技術服務；廢舊機械設備拆解、回收；工程機械設計；消防車研發；建築裝飾材料生產；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但國家限定公司經營或禁止進出口的商品和技術除外。（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截止2019年6月30日，銷售公司未經審計的主要財務數據：資產總計1,498,276.62萬元人民幣，負債合計1,486,989.79萬元人民幣，營業收入451,641.59萬元人民幣，淨利潤205.89萬元人民幣。

中聯重科銷售有限公司為本公司100%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三、 本次吸收合併方式、範圍及相關安排

1. 本公司吸收合併銷售公司的全部資產、負債、權益、業務和人員等，本次吸收合併完成後，本公司作為吸收合併方存續經營，銷售公司作為被吸收合併方，其獨立法人資格將被註銷。
2. 本次吸收合併完成後，銷售公司的所有資產、債權債務、業務和人員等一切權利與義務將由本公司依法繼承。
3. 合併雙方將分別履行相應的法定審批程序，並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履行通知債權人和公告程序。

4. 合併雙方共同辦理資產移交手續、相關資產的權屬變更和工商登記註銷等手續。
5. 合併雙方履行法律法規或監管要求規定的其他程序。

四、對本公司的影響

1. 本公司本次吸收合併有利於本公司集中和優化本公司業務資源，提高資源的使用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提高運營效率，提升本公司效益，從而提升本公司工程機械板塊的市場競爭力，符合本公司發展戰略。
2. 由於銷售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其財務報表已納入本公司合併報表範圍內，本次吸收合併對本公司的正常經營和財務狀況均不構成實質性影響，不會損害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

五、有關辦理本次吸收合併相關事宜的授權

根據《章程》有關規定，本次吸收合併尚需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長及董事長授權人士實施本次吸收合併相關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協議文本的簽署、辦理相關資產轉移、工商變更登記等。本授權有效期至吸收合併的相關事項全部辦理完畢止。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2019年10月30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賀柳先生及趙令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嵩正先生、黎建強先生、劉桂良女士及楊昌伯先生。

* 僅供識別